

院总字〔2022〕138号

## 关于印发《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

各部门、系部：

现将《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2022年12月8日

#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预案

为全面做好我院的安全稳定工作，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切实保障师生的合法权益与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上级有关部门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在校园内外，以本校师生为侵害对象，对人身财产安全、校园秩序和社会稳定等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影响或严重危害的各类紧急情况。如：自然灾害事故、安全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群体性事件、影响重大的治安和刑事案件、外来暴力侵害事故、学生意外死亡或多名师生意外伤亡等。

## 二、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学院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指挥部（以下简称“学院指挥部”），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等主管部门和学院党委、行政的领导下，负责学院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统一领导和统一指挥。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总指挥，其他院级领导任副总指挥，各部门、系部负责人为成员。指挥部办公室设在总务（保卫）处。

各部门、系部也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在学院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

各部门、系部的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本部门、本系部突发事件预防和处置的第一责任人。

指挥部下设以下专项工作组：

**1.信息联络组：**由学院办公室牵头，主要职责是：担负通讯联络，安排值班人员，保证信息畅通；随时了解事件动态并向有关部门汇报；负责相关接待，保证公务用车。学生处和相关系部负责学生信息的了解与掌控。

**2.安全保卫组：**由总务（保卫）处牵头，相关部门、系部配合，主要职责是：事故发生后的人员疏散、秩序维持、交通畅通和现场保护，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3.现场指挥组：**由党委书记牵头，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学生处、教务处、总务（保卫）处等处室及相关系部分工负责，通力合作，主要职责是：及时报告现场及救援等情况并提出处理意见；指挥现场处置与救护，合理调配救护人员及物资，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及时了解教师及学生动态，做好思想工作和稳定工作。

**4.紧急抢救组：**由总务（保卫）处牵头，主要职责是：及时联系 120（急救）、110（报警）、119（火警）等相关部门，迅速组织医护人员准备好抢救器械、药品等，迅速赶到现场对受伤师生员工进行救援，伤势及中毒情况严重的及时转到医院治疗。

**5.善后处理组：**由院长牵头，学院办公室、纪检监察室、组织人事处、工会、学生处、财务处和有关系部通力合作，主要职责是：做好学生、职工及其相关人员的劝解、安抚、慰问工作；拟订事故处理方案和措施，做好稳定工作和各种善后事宜。

### **三、实施原则**

#### **1.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保障，依法处置**

以保障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为根本出发点，坚持防患于未然，对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矛盾纠纷调处和安全教育管理等工作常抓不懈，同时从制度上、组织上、物质上、技术上全面加强保障，进一步增强综合实力。坚持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综合运用经济、行政、教育、协商、调解等多种手段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 **2.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群防群控**

学院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坚持在学院党委、行政的统一领导下，由学院指挥部全面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各部门、系部在学院指挥部的领导下各司其职，分级负责。各部门的负责人对本部门、本系部的安全负责，各系部辅导员对本班学生的安全负责。突发事件发生时，所有部门、所有人员都必须服从和维护学院安全稳定大局，听从指挥、通力协作、群防群控，形成齐抓共管、系统联动的工作机制。

#### **3.快速反应，及时上报，靠前指挥，有效控制**

突发事件一旦发生，辅导员、有关教师和工作人员、系部负责人、相关职能处室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迅速将事故情况上报，并立即赶往现场协调疏导，依法及时果断处置，防止事态扩大。事件平息后，要做好善后工作，防止反复。

#### **四、监测预警**

各部门要牢固树立“防患先于救治”的意识，有计划、全系统地对突发事件的发生及影响因素进行长期观察与研究，积累第一手资料，洞察随时出现的新情况，总结规律、提前预测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要明确责任，分工负责，确保各类突发事件监测预警系统畅通有效。

学院所有人员都有巡视监测校园突发事件的责任，安全保卫人员、值班人员和各种活动的带队教师更负有监测突发事件的职责。一经发现突发事件或者可能发生事件的征兆，应立即进行汇报。

#### **五、事故报告**

突发事件发生后，第一发现人应立即向有关部门或系部进行报告，有关部门或系部负责人应将突发事件情况在第一时间向学院指挥部办公室如实报告（电话：65148017），指挥部办公室立即向学院指挥部报告，并及时据情拨打有关电话：如120（急救）、110（报警）、119（火警）等。同时，学院相关部门和系部负责在2小时内写出事故书面报告，内容包括：发生事故的部门及事

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情况；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事故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等。

学院指挥部接到报告后，根据事件性质和严重程度确定是否启动本预案。一般事件由所属部门、系部协助有关部门处理，并报学院指挥部备案；重大事件学院指挥部在先期处理的同时，及时将相关情况书面材料报送属地社区街道、庐阳区教体局，同时上报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和其他有关部门，任何人员都不得瞒报、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瞒报、缓报、谎报。

突发事件的情况发布，需经上级有关部门、学院指挥部同意后，在确定性质的基础上实行新闻发布制度。

## **六、应急处理措施**

学院指挥部接到事故报告后，立即报告学院领导，同时通知有关部门、系部人员迅速赶赴现场，妥善做好善后工作。必要时可通知公安、安监、卫生、保险等部门，给予支援和帮助。

事故应急处理坚持“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在稳妥可靠的前提下，统一指挥，协同作战，果断处置。学院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减少人员伤亡，减轻事故危害。

1.抢救伤员。在接到突发事件有人员伤亡事故信息后，立即通知急救中心 120，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后要立即组织抢救伤员，做到及时、有序、有效地实施现场急救与安全转送伤员，降低伤亡率，减少事故损失。

2.按照应急预案组织和指导师生迅速采取措施进行自身防护、安全有序疏散，避免造成再伤害事故。

3.加强管理，做好有关人员的思想政治和沟通协调工作，确保广大师生的心态和情绪稳定。

4.组织人员搞好现场保护，做好标志、拍照、详细记录和绘制事故现场图等工作，封存有关物品，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维护好现场治安和交通。

5.根据事件性质，及时与涉及事件的学生家长、教师家属联系。在适当条件下，告知事件原因、处理结果，或者联系家长配合进行救治。

## **七、善后处理**

突发事件发生后，学院指挥部要及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尽快恢复学院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维护校园和社会稳定。同时，做好或者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调查和评估工作，及时上报调查结果。

对在预防、处置和善后工作中表现突出或有特殊贡献的部门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 **八、责任追究**

学院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实行责任追究制，对有下列问题之一的部门、系部、值班人员和其他人员，视情节轻重、造成的后果及应承担的责任，给予相应的处分、处罚和“一票否决”（否决

内容包括：荣誉称号，部门责任人的评优、评先、授奖、晋职、晋级资格），直至追究有关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1.因领导不重视、责任不落实、机构不健全造成不能有效开展工作，部门治安秩序混乱的；

2.对不安全因素、内部矛盾和纠纷化解不力，发生集体上访、聚众闹事、非法游行集会、停课罢餐及参与“法轮功”等邪教活动的；

3.因工作人员责任，发生重大案件或恶性事故，造成严重损失或恶劣影响的；

4.防范措施不落实，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却不积极查处、认真整改的；

5.因教育管理不力，本部门师生员工中多次发生违法违纪行为，或违法犯罪情节比较严重的；

6.违反安全管理制度，玩忽职守，擅离岗位，违规操作等造成严重后果的；

7.对事故知情但不闻不问，致使事态扩大造成严重后果的；

8.事件发生后，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隐瞒、缓报、谎报情况造成严重后果的；

9.事件发生后，逃避责任、推诿扯皮、措施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

10.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机构认为需要一票否决的其他问题。

## **九、其他事项**



1.本《预案》是对突发事件实施监测、抢救和进行调查处理的指导性意见，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应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处理。

2.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对待。要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熟悉预案，明确任务要求，经常组织有针对性的演练。要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配备救援物资和器材，做好应急准备。同时要确保信息联络畅通。

3.学院全体教职员工均有预防、监测突发事件和参加抢险救灾的义务。

4.加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范体系建设；做好内部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工作；做好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5.对不按本预案进行应急处置，导致发生师生伤亡事故的要予以严肃处理。

6.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1.学院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指挥部成员名单

2.学院暴雨、雷击、风暴等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3.学院重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4.学院其它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附件 1:

##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指挥部成员名单

总指挥:汪源浩

组 长:王德润

副组长:姚明会 刘超 李钟 陈泰 刘旺 卢继富

成 员:李兵 王元明 卢岩 欧阳杰 王宝玉 郭素蓉 李园

园 程荷莲 蔡兴怀 付丽丽 刘娟娟 李增 杨国祥

王颖 顾晓梅 江玲 金莉 沙其富

康颖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突发事件工作的具体工作：

主 任：李 兵（兼）

副主任：欧阳杰 康 颖

成 员：总务处、学生处人员，各系部负责人、各班辅导员

工作职责：

- 1.全面负责组织、协调校园突发事件相关工作。
- 2.负责制定校园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负责突发事件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3.突发事件发生领导小组成员要立即赶赴现场，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根据现场情况开展施救，并协助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和善后处理工作，正确处理舆情工。

4.全力维护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校园安全和稳定。

附件 2:

##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暴雨、雷击、风暴等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 **一、应急处置**

1.事故来临时段，应当及时向师生发出预警通知，提前关闭所有门窗和电脑、电视等教学电器设备。同时禁止在房顶及其它危险场所走动。

2.保安人员和各部门值班人员应当在校园各处加强巡视，若发现险情，立即向值班领导和学院指挥部办公室报告。同时，维护好校园秩序。

3.若建筑物出现漏雨、倾斜、开裂等现象，应当：

(1) 立即切断建筑物电源，并组织应急人员有秩序地引导师生撤离现场，疏散至安全区域。

(2) 在危险建筑物周围设置警戒线，派专人密切观察建筑物状况。

(3) 若有人受伤，医疗救护小组及时进行现场救治，或打 120 送医院。

(4) 经安全监察部门和有资质的房屋检测专业机构检测同意后，方可在确保人员安全的前提下，组织搬迁贵重设备和重要资料。

4.若暴雨造成房屋进水，校园积水，应当：

（1）切断电源，用抽水泵等器具排水，疏通下水道，询问市政部门排水设施运行情况。

（2）尽可能防止厕所进水和溢水，防止水污染。

（3）组织师生有秩序地转移，避免推挤踩踏，堵塞通道。

（4）房屋积水时应当把设备、资料等物品往高处转移。

（5）积水退尽后，做好消毒和清洁工作。

5.若电线杆、树木或其它高架物倾斜，应立即组织人力进行支撑和加固。

6.对不牢固的空中悬挂物或屋顶材料要进行加固或拆除。

7.在所有存在事故隐患的建筑物和高架物周围设置警戒线，把人员活动限制在安全区域内。

8.把人员受伤、财产损失和严重事故隐患情况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 **二、保障措施**

1.汛期前期，各部门、系部要提高警惕，高度重视，加强安全管理，特别要加强防汛、防雷隐患的排查和整治。

2.加强安全教育工作，对学生进行有关的安全知识教育，尤其是自我安全保护教育。

3.认真落实安全目标责任制，实行“一岗双责”，层层抓好各项防范措施的落实；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信息畅通、上报及时。

4.对食堂及供水、供电设施等重点区域和部位加派值班人员和安全保卫人员，重点防范，确保安全。

## 附件 3:

#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重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 一、学院重大安全事故范围

学院发生的下列安全事故为重大安全事故：

1.重大火灾事故：指因火灾引发的伤亡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2.重大交通事故：指在校园内或组织的集体活动中发生的伤亡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3.重大危险物品安全事故：指化学、药物等危险品在教学、使用、储存、运输过程中致使大量有毒、有害物质泄漏、扩散造成伤亡的。

4.重大工程建设安全事故：指在建设工程中建筑物发生坠落坍塌、倾倒等造成伤亡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5.特种设备重大安全事故：指压力管道、教育教学器材及其它特种设备发生爆炸、倾倒、触电伤亡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6.大型活动安全事故：指在教学过程和外出大型活动中伤亡的。

7.外来暴力侵害事故：指外来人员非法侵入校园，造成伤亡；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恐怖分子入校制造爆炸、放火、劫持人质、投放危险物质等恐怖案件。

8.食物中毒事故：指食品卫生造成师生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的，导致伤亡的。

9.自然灾害事故：指校园或学生遭受洪水、暴雨、雷击、地震等侵害，导致伤亡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 **二、应急处置预案**

### **(一)重大火灾事故**

1.迅速向公安消防部门报告，即拨打 119 电话。

2.迅速疏散人员和贵重物资，有爆炸和有毒气泄漏的场所应及时疏散周边人员。

3.做好伤员救助、交通疏导等工作，确保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

### **(二)重大交通事故**

1.迅速拨打 120，快速全力抢救伤员，认真做好事故现场保护。

2.妥善做好受伤害者家属的思想工作，确保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 **(三)重大危险物品安全事故**

1.迅速向公安等部门报告，积极稳妥组织撤离或者采取其它措施保护危害区域内的其它人员。



2.迅速控制危险源，测定危险化学品性质、事故危害区域及程度，迅速采取封闭、隔离、洗消等措施。

3.做好现场保护和伤员抢救工作。

#### (四)重大工程建设安全事故

1.迅速通知承建主管部门或单位及公安部门赶往现场，组织开展抢险工作。

2.调集抢险队伍和施工机械，搜寻遇难和幸存人员。

3.做好现场保护和伤员抢救工作。

#### (五)特种设备重大安全事故

1.速向公安等部门报告，组织人员实施抢险，救护受伤师生。

2.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事故应采取有效措施，切断危险源，并设立警戒区域，疏散人员。

3.特种设备事故应视不同情况，及时调动专用设备、设施进行抢险。

#### (六)大型活动安全事故

1.迅速向教育主管部门和公安、卫生部门报告，积极采取措施，控制事故的扩大。

2.要明确职责，落实责任，组织有关人员迅速做好伤员的抢救工作。

3.组织有关人员认真调查事情原因，由于失职造成人员伤亡的，要追究有关责任人的事故责任。

#### (七)外来暴力侵害事故和恐怖案件

1.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同时迅速组织学院有关人员制止非法侵害行为，保护好现场。

2.组织抢救受害师生，尽量减少师生伤亡和财产损失。

3.稳定师生情绪，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 (八)学院食物中毒事故

1.立即向卫生、教育主管部门报告。同时，组织有关人员协助医护人员对中毒人员进行救护。

2.应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造成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3.积极配合卫生主管部门进行食物中毒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 (九)自然灾害事故

1.迅速向抢险救灾有关部门和教育主管部门报告。

2.迅速组织师生有秩序的转移至安全地区。

3.调集抢险队伍和施工机械，搜寻幸存和遇难人员。

4.做好伤员救助、交通疏导等工作，确保抢险救灾工作进行。

附件 4:

##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其它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 **一、学生自杀、失踪、出走及其他非正常伤亡类案件**

1.立即报警并上报学院领导和相关上级部门，并紧急出动保安人员及相关人员赶赴现场，准确认定事件性质；

2.组织人员查找失踪者，出走的路线和落脚点，尽快找回失踪或出走的学生；

3.对自杀的学生要了解死者生前的表现，协助公安机关查明事件真相和处理善后事宜。

### **二、群体打架斗殴突发事件**

1.有关部门和系部人员迅速赶赴现场控制局面，劝解围观群众，并找到事件的主要当事人，带离现场进行调查；

2.各部门根据事态的严重程度，立即处置并及时向有关领导汇报；

3.需要时立即拨打“110”电话报警，并尽力控制事态；

4.处理此事件的原则是：迅速平息，减少伤亡；先救治、后调查；保护学生，注意自身的安全。

### **三、重大盗窃案件**

1.有关人员及时报案后，迅速赶赴案发现场，并保护好现场；劝离围观人群，做好学生思想工作；

2.寻找报案人、目击者或受害人，了解案情的基本情况，迅速做出案件性质的判断。

3.积极配合公安人员勘查现场和案件侦破工作；做好善后的物资清理工作。

#### **四、黑客侵入、病毒感染、黄色暴力等校园网有害信息事件**

1.适时地关闭校园网络，必要时聘请专家查明有害信息；把握所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掌握相关的电子证据，为最后的处理提供条件；

2.调查了解事件起因，以批评教育直至采取纪律和法律处分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3.总结教训、改进工作。

#### **五、考试突发问题和意外情况**

1.考前，要对监考老师和考生进行考前的组织纪律教育，防止发生集体作弊等现象，一旦发生要及时制止并上报上级领导果断处置；

2.对考试中考生身体不适、甚至晕倒等意外情况，监考老师要事先有所觉察并及时上报，负责巡视督导的工作人员要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加以解决。

#### **六、政治性、群体性非法集会、游行、示威、舆情等类事件**

1. 出行类似事件，根据事件的规模和程度等按不同等级迅速逐级上报。对个别人影响学院安全稳定的行为，由相关部门、系部应急响应地予以处置；较大的应当在学院党政领导指挥下，由学院指挥部具体组织处置，同时上报相关安全、教育主管等部门。

2. 处置原则：一是坚持原则、依法处置。要在了解事件起因和发展过程的基础上，在涉及到大是大非问题上坚持原则，不能姑息迁就，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理。二是灵活机动、视情而定，要以规劝、说服教育等缓和性措施和谨慎地使用强行隔离、带离、疏导等强制性措施相结合达到处置目的。

## **七、群体上访突发事件**

1. 有关部门和系部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迅速赶往现场，同时向学院领导报告。

2. 对正在聚集的上访人员，要立足于缓和化解并劝导疏散，控制事态扩大，防止形成群体性事件。

3. 对到校外或媒体进行群体上访的，要迅速劝阻，把问题立足于学院内解决。对多人上访事件，可要求上访人推选代表到指定地点或部门，由相关负责人负责接待和答复。

4. 坚持教育疏导的方针，按照“可散不可聚，可解不可结，可顺不可激”的原则着力做好工作。发现人员聚集上访要迅速劝阻化解，必要时组织工作人员对其分散开展教育疏导工作；对已经发生的聚集人群要迅速控制好现场，维护好秩序，配合有关部门劝散聚集人员。

5.在预防、处置上访突发事件中，有关部门负责人和保卫人员要靠前指挥，及时化解矛盾，控制局势，防止矛盾激化和事态扩大。

6.对发现的上访和群体性事件苗头，要立足于抓早抓小，重在教育劝导，化解矛盾，把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事发地，解决在萌芽状态。

7.坚持慎用保卫力量和慎用强制措施的原则，尽量避免冲突，防止事态扩大。